

证券代码：874747

证券简称：维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D3 栋 2401 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20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章次宏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的规定及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

易所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并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2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—非经常性损益（2023 年修订）》的规定编制《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3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<公开转让说明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审慎核查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现决定对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开转让说明书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4）、《公开转让说明书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经自查发现前期在职员工情况统计事项有误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公司对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6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7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-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5 年 1-3 月财务报表，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5 年 1-3 月报表包括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，

2025 年 1-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，现将经审阅的公司 2025 年 1-3 月财务会计报告提请审议确认，并批准报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 1-3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8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23 日